

#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性能特种纸基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告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高性能特种纸基材料技改项目
- (2) 建设地点：龙游经济开发区金星大道 37 号
- (3) 行业类别：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 (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 810 万元。

##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主要保护对象情况见表 1。

表 1 评价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X	Y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环境空气	余家村	119.2101333	29.08559736	居住区	约 30 户	二类	S	80
	江塘底村	119.2065003	29.09023088	居住区	约 36 户, 120 人		N	104
	中泰丽苑	119.204333	29.0900163	居住区	120 户		NW	113
地表水	衢江					III类	S	2000
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附近无地下水敏感目标					III类	/	/
声环境	余家村	119.2101333	29.08559736	居住区	约 30 户	2 类	S	80
	江塘底村	119.2065003	29.09023088	居住区	约 120 人		N	305
	中泰丽苑	119.204333	29.0900163	居住区	120 户		NW	320
土壤	余家村	119.2101333	29.08559736	居住区	约 30 户	GB36600-2018 第二类建设用地标准	S	80
生态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厂界周边主要为企业、道路和空地,无大面积的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 1、废气影响分析

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小,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要求,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仍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要求。

## 2、废水影响分析

根据地表水现状监测数据，项目纳污水体衢江龙游河段各断面监测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项目纳污水体衢江水质良好。项目废水排放对周围水体影响较小。

## 3、固废影响分析

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妥善暂存，定期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只要企业在项目建成后切实落实上述固废的处理处置措施，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实施后对各厂界昼、夜噪声的贡献值较小，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4 类排放标准。

因此，企业在做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实施后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的噪声影响不大，该区域声环境质量基本能维持现状。

## 5、退役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环评建议企业退役后应进行退役期环境影响评价并对土壤、地下水进行监测，经有效处理后，本项目在退役后对环境基本无影响。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及预期效果见表 2。

表 2 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有效性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加强无组织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降低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实现废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有组织废气	配胶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DA003 排气筒高空排放	有效。减少废气排放，降低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实现废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废水	直接纳管至龙游城北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处理	有效。尾水满足纳管要求，经龙游城北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衢江
	地下水	厂区污水处理及废物暂存等场所应采取防渗防漏防雨措施，避免渗滤液污染周围水体或地下水	有效，控制并保持厂区对地下水的影响
	事故废水	事故应急处理，企业将拟建事故应急池，可满足项目实施后事故所需	有效。减少因事故风险导致的对周边环境的污染
噪声	生产车间	在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其次设备布局是将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厂界，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罩和减震垫，搞好厂区绿化，加强厂内噪声源管理	有效，厂界噪声可达到GB12348-2008中相应标准，减少对周边敏感点的声环境影响

##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性能特种纸基材料技改项目在浙江省龙游经济开发区金兴大道 37 号进行设备安装建设。

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原则，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以及土壤环境可以满足当地的环境质量标准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预测的结果来看本项目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同时公众参与工作过程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具有合法性、代表性、有效性和真实性，公众意见全部采纳；相关环境措施符合环保要求，污染物能得到有效治理；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总体可行；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及负面清单、环境质量底线，满足环环评[2016]150 号中“三线一单”的要求。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在厂区内实施是可行的。

## 六、征求意见范围、对象和期限

主要为评价范围半径 5km 的圆形区域区域内的公众。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可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并留下姓名、联系方式、联系地址。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2024 年 04 月 12 日。

## 七、公众意见反馈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等形式将意见反馈，也可直接拜访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人，当面反馈意见。

建设单位：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陈列军/15857019586

地址：龙游经济开发区金星大道 37 号 邮编：324400

环评单位：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70-8870132

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启迪路 198 号 A-B102-506 室 邮编：310000

环评审批单位：衢州市生态环境局：0570-3890106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